

2018年中科院海西研究院“突出贡献奖”推荐部门（团队） 公示

经所务会研究，决定设立海西研究院年度“突出贡献奖”，以表彰在年度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的部门或团队。经所务会评议审定，拟推荐“煤制乙二醇技术攻关团队”和“合作发展处”等两个部门（或团队）获得2018年中科院海西研究院“突出贡献奖”，现将相关材料予以公示，公示时间至2019年2月3日，在此期间如有异议请以书面材料投入老区纳米楼1308门口意见箱。

福建物构所

2019年1月30日

附：两个部门（团队）简况。

2018年中科院海西研究院“突出贡献奖”推荐简况表

部 门 (或团 队) 名 称	煤制乙二醇技术攻关团队
事 迹 简 述	<p>2018年,煤制乙二醇技术入选了中国科学院改革开放四十周年40项标志性重大科技成果。</p> <p>第一代煤制乙二醇技术成功实现工业化后,煤制乙二醇技术攻关团队对催化剂中的贵金属减量化和替代、有毒金属铬的替代开展了大量研究,取得了显著进展,将脱氢净化催化剂中的贵金属钨含量从2.5%降低到1%以下,将羰基合成催化剂中的贵金属钨含量从2.0%降低到0.5%以下;采用溶胶凝胶法和离子交换法开发出新型无铬酯加氢催化剂,实现催化剂的绿色高效制备;建立了全新的三种催化剂体系,形成了具有完整知识产权体系的新一代煤制乙二醇技术,相关研究共申请了70多项中国发明专利,获得授权专利31项。2013年新一代技术通过了专家的技术论证,具备了工业试验和工业化的条件。</p> <p>2016年10月25日,福建物构所以无形资产出资与贵州鑫醇能源有限公司组建贵州鑫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进行新一代煤制乙二醇技术的工业试验。2017年2月19日,新一代煤制乙二醇千吨级工业试验项目开工建设,2017年9月底完成中交。2018年春节后投料试车,经过半年多的努力,顺利完成了工业试验的各项任务。2018年9月完成了新一代煤制乙二醇技术千吨级工业试验,9月3日通过了中国石油与化学工业联合会组织专家的连续72小时的技术标定,工艺技术先进且运行稳定,三种催化剂性能优异,采用6塔精馏技术得到优级品乙二醇。在“2018年现代煤化工暨新一代煤制乙二醇产业研讨会”上,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科技与装备部副主任王秀江宣布了新一代煤制乙二醇技术(NCTEG)千吨级工业试验考核结果,新一代煤制乙二醇技术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将继续引领煤制乙二醇技术的发展方向。</p> <p>目前,攻关团队与合作公司已启动60万吨工业化装置的设计和前期建设,计划于2019年年初完成新一代煤制乙二醇技术30万吨工业示范装置工艺包的设计,2020年在巴铃重工业园区建成第一套30万吨工业示范装置并投产运行。同时在全国范围推广新一代煤制乙二醇工业化技术,使新一代煤制乙二醇技术产业化成为“政产学研”合作推动科研成果转移转化的典范。</p> <p>攻关团队十分注重人才队伍的建设,团队成员经过2年多的现场</p>

	实践，积累了大量的工程产业化经验，同时，为了维护技术秘密，攻关团队组建了开车队，吸引了一大批工程化技术人才，保证了后续技术开发、工程产业化、装置稳定运行。
部 门 (或团 队) 负 责人 意 见	
审 批 意 见	

2018 年中科院海西研究院“突出贡献奖”推荐简况表

<p>部门(或团队)名称</p>	<p>合作发展处</p>
<p>事迹简述</p>	<p>推动院地合作进一步深化。引进中科院 5 个兄弟所在福建设立转移转化中心；中科院 STS 福建中心莆田分中心启动建设，莆田市每年安排 1500 万元的专项配套经费；海西育成中心三明分中心成立，三明市提供中心每年基本运行费 100 万元；中科院增加 STS 福建中心经费投入，2019 年增加到 900 万元/年，福建省每年配套 2000 万元。截止 2018 年底，院省已安排 STS 专项经费 1.13 亿元。STS 福建中心建设纳入福建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福建省第十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中共福建省委 福建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的若干措施》等均提出要加强与中科院合作，充分发挥 STS 福建中心的平台作用。省市政府支持海西院三期建设 1.75 亿元，截止 2018 年底已到位 1.55 亿元。</p> <p>为课题组与企业合作提供全方位、全过程服务，一方面主动谋划，围绕地方产业技术需求，组织科研团队赴企业开展专题对接，一方面及时响应课题组调研需求，组织赴企业精准对接，2018 年组织各类对接洽谈活动 95 场次，先后调研 200 多家企业。横向项目数量和经费显著增长。2018 年新增横向项目 84 项，到位经费 4584.6 万元，比上年度增长 109.6%。纵向产业化项目取得重大突破。2018 年争取院、省纵向产业化项目经费 4665 万元，到所经费比上年度增长 49.4%。</p> <p>为二代煤制乙二醇千吨级中试成功保驾护航。争取二代技术中试项目获得中科院弘光专项支持项目，总经费 5000 万元，首期支持 1500 万元。协调地方政府和投资人，为中试做好资金保障。中试试验圆满成功，通过了中国石油与化学工业联合会组织专家的技术标定。</p> <p>加快推进光电产业基地、化工中试基地、海西研究院成果转化基金等产业化支撑平台建设。光电产业基地落户福州高新区海西园，一期用地增加到 112.8 亩，其中 62.3 亩已基本完成拆迁；化工中试基地落地连江可门港，一期用地 108.9 亩，首个中试项目（煤制甲酸甲酯）已开始安装设备；与冠城瑞闽共建新能源材料及器件研究实验室，第一年运行经费 80 万元已到位；海西研究院成果转化基金顺利推进，已落实首期资金 1.5 亿。</p> <p>运营有效，国有资产增值显著，实现成果转化反哺科研的良性循环。2018 年度，通过知识产权作价入股等方式，带动我所经营性资产和权益增加 1833.96 万元，新增福建国锐中科光电有限公司、福建睿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广东聚华印刷显示技术有限公司、福建中海创科投资有限公司等参股企业。通过挂牌交易，完成福建中科光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转让</p>

	<p>收入 1600 万元，实现成果转化反哺科研的良性循环。</p> <p>加强制度建设，进一步规范业务管理。根据中科院的相关政策要求，进一步完善横向项目和共建平台的管理制度，制定出台了《中国科学院海西研究院横向项目过程管理暂行办法》、《中科院福建物质结构研究所关于加强科研项目关联业务管理的暂行规定》、《中国科学院海西研究院分支机构管理办法（试行）》等管理规定，召开了加强分支机构管理宣贯会、“四分开”政策宣讲会，让规范管理的观念深入各个课题组，为成果转化持续健康发展奠定基础。</p> <p>张志南常务副省长在 2018 年全省科技工作会议上高度肯定海西院的成果转化工作，并要求全省高校、科研院所向海西院学习经验做法。</p>
部门（或团队）负责人意见	
审批意见	